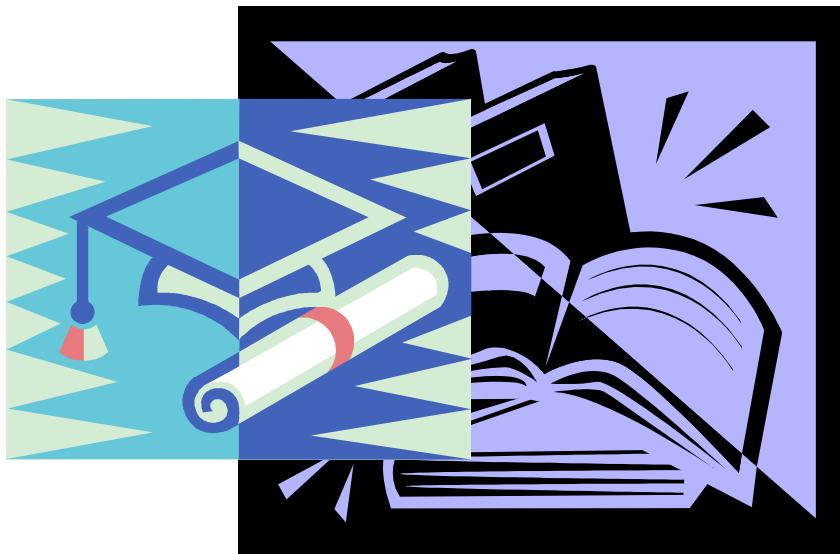


105 年 11 月 15 日本校 106 學年度
碩博士班招生委員第 3 次暨學士班第 3 次
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 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簡章



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 印製

目錄

壹、申請注意事項	1
一、申請資格	1
二、申請及放榜時程	1
三、申請方式	2
四、申請文件	2
五、註冊入學	2
六、費用	3
七、中國語文能力	3
八、簽證	4
九、獎學金	4
十、工讀機會	4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	4
貳、招收系所及入學申請繳交資料一覽表	5

考生服務電話：

※詢問入學申請、獎學金、簽證等事宜請洽國際事務處(07)5252000 轉 2242 或 nsysu.application@gmail.com。

※詢問入學許可、報到、註冊事宜請洽教務處註冊組(07)5252000 轉 2121。

重要日程表

一、報名日期：106年3月31日截止

二、放榜日期：106年6月15日前

三、註冊日期：106年9月中旬

國立中山大學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注意事項

2016 年 11 月 15 日

一、申請資格

外國學生申請資格及規定依據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辦法如經修訂，將以教育部公告為準。有關『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最新訊息請逕洽中華民國教育部。

(一) 申請者需符合中華民國教育部公布之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二條所稱外國學生身份者得以外國學生身分申請入學。外國學生定義如下：

1. 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註 1)，於申請時不具僑生資格者，得申請入學。
2. 具外國國籍且符合下列規定，於申請時並已連續居留海外(*註 2)六年以上者(*註 3)，得申請入學。
 - a. 申請時兼具中華民國國籍，應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 (需註記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之聲明於具結書)。
 - b. 申請前曾兼具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已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自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之日起至申請時已滿八年。
 - c. 前 2 項均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
3. 依教育合作協議，由外國政府、機構或學校遴薦來臺就學之外國國民，其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者，經教育部核准，得申請入學。
4. 具外國國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於香港、澳門或海外連續居留滿六年以上者。
5. 曾為大陸地區人民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
6. 外國學生申請來台就學，以一次為限。於完成申請就學學校學程後，除申請碩士班以上學程，得依本校規定申請入學。如繼續在臺就學者，其入學方式應與我國內一般學生相同。

(二) 不曾在臺遭其他大學校院退學。

(三) 外國學生來臺就學後，於就學期間在臺初設戶籍登記、戶籍遷入登記、歸化或回復中華民國國籍者，喪失外國學生身分，應予退學。

如違反中華民國教育部公布之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申請者，經查證屬實後，撤銷入學資格、開除學籍或本校畢業資格，且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

*註 1：依『國籍法第二條』規定，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屬中華民國國籍：

- (a) 出生時父或母為中華民國國民。
- (b) 出生於父或母死亡後，其父或母死亡時為中華民國國民。
- (c) 出生於中華民國領域內，父母均無可考，或均無國籍者。
- (d) 歸化者。

以上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於本法修正公佈時之未成年人，亦適用。

*註 2：海外係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連續居留，指外國學生每歷年在國內停留期間不得逾 120 日。

*註 3：六年、八年，以擬入學當學期起始日期 (8 月 1 日) 為終日計算之。

二、申請及放榜時程

預計時程	招生審查作業
2017 年 1 月 15 日~3 月 31 日	學生申請作業
2017 年 4 月 1 日~5 月 15 日	申請審查作業
2017 年 6 月 15 日前	公告錄取生
2017 年 7 月 15 日前	錄取生回覆就讀意願及核發入學許可
2017 年 7 月 15 日後	分段持續辦理備取學生遞補作業
2017 年 8 月 15 日前	備取生回覆就讀意願及核發入學許可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三、申請方式

- (一) 申請期限內於外國學生線上申請系統完成註冊申請作業，網址為 <http://oiasys.oia.nsysu.edu.tw/>。
- (二) 線上註冊及上傳相關文件完成後，請列印以下文件確認無誤後簽名並上傳回原申請系統：(1)申請表、(2)國籍切結書、(3)國外學歷報考切結書 (4) 外國學生獎勵申請表 (不申請者則免)。
- (三) 申請者至多可申請兩個系所，而一個系所至多申請一個組別；**若申請兩個系所者，須上傳兩份個別系所之申請文件**；申請兩系所者亦需在申請表內列明申請系所之志願（優先順序）。
經錄取者僅能選擇一系所辦理報到及註冊入學。
- (四) 所寄資料請自行備份留存，經本校審核後，不論錄取與否，文件均留校存查不予退還。

四、申請文件

(一) 請於申請期限截止前上傳下列文件：

1. 申請表：於線上申請系統完成報名後，列印確認並簽名後上傳回原申請系統。
2. 國籍切結書及國外學歷報考切結書：於線上申請系統完成報名後，列印確認並簽名後上傳回原申請系統。
3. 外國學生獎勵申請表：於線上申請系統完成填寫後，列印確認並簽名後上傳回原申請系統（不申請者則免）。
4. 喪失國籍許可證書正本：依國籍法第二條規定，如為華裔外國學生應放棄中華民國國籍八年以上(自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之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1 日止)(從無中華民國國籍者免)。
5.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及歷年成績單影本：
 - (1)**畢業證書影本**
 - a. 報名大學部者須繳交高中畢業證書，碩士班者繳交大學畢業證書，博士班者繳交碩士畢業證書。
 - b. 若為應屆畢業生須繳交就讀學校開立之中/英文在學證明。
 - (2)**畢業證書翻譯本**：原文畢業證書非中文或英文者才需繳交。
 - (3)**最高學歷之歷年成績單影本**：
 - a. 申請博士班者，需加繳大學歷年成績單。
 - (4)**歷年成績單翻譯本**：原文歷年成績單非中文或英文者才需繳交。
6. 由金融機構提出足夠在臺就學之中/英文財力證明書影本。
 - a. 所有申請者須檢附 USD5,000 以上之財力證明。
 - b. 若存款證明非申請者本人帳戶，須附上資助者親筆聲明書，敘明與申請者之關係並保證負擔申請者在臺留學所有費用。
7. 國籍證明文件影本：護照或外僑居留證或出生證明。
8. 各系所另訂應附繳之資料詳見本簡章 7-27 頁。
9. 中山大學獎學金應繳之資料(詳見「國立中山大學外國學生獎勵申請表」)。

※國際事務處不接受任何紙本繳交之申請文件。若有任何上傳問題，請來信 nsysu.application@gmail.com。

※上述文件 1~7 為必要文件，若不齊全將視為不合格，將不會送至系所做最後審查決定。

五、註冊入學

- (一) 經公告錄取之申請學生，須於公告榜單規定期限內繳交入學意願書，始核發入學許可通知書。
未於規定期限內繳齊相關文件或逾期未回應者，即視同放棄，錄取資格由備取生遞補。
- (二) 獲核發入學許可通知書，並辦理簽證來校註冊者，須繳交下列證件：
 1. 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之外國學校中文或英文之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及成績單之驗證正本（經本校查核存檔後歸還）；若畢業證書為臺灣學校所授予，則須繳交中文版的畢業證書，且不須經由駐外機構驗證。
 2. 外國學生註冊時，新生應檢附已於國外投保自入境當日起**至少 6 個月效期**（至 2018 年 2 月）之醫療及意外保險，在校應檢附我國全民健康保險等相關保險證明文件。**前項國外之保險證明，應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
 3. 外國學生入學後，須申請外僑居留證(ARC)。新生應於 10 月 31 日前將 ARC 影本繳交至國際事務處僑外生與陸生事務組備查。
- (三) 每一學年自 8 月 1 日始至翌年 7 月 31 日止，第一學期約每年 9 月中旬開始至 1 月中旬結束，第二學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期約翌年 2 月中旬開始至 6 月中旬結束。

- (四) 錄取本校之新生，應依錄取通知之規定辦理報到手續，否則取消錄取資格；未報到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
- (五) 經錄取之中五生需依各學系(所、組、學位學程)加修畢業學分數及修習科目。

注意事項：

已錄取之學生，如經發現申請資格不符規定或所繳交之證件有不實、偽造、假借、塗改、學歷資格不具合法效力等情事，即取消入學資格或開除學籍，且不發給任何學力(歷)證明。

六、費用：

(一) 每學期收費標準：

1. 本校 105 學年度各學制每學期收費標準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各學院 各學制		文學院	理學院	工學院	管理學院	國際經營管 理碩士學程 (IBMBA)	海科院	社科院
學士班	學分學雜費	49,460	57,420	57,880	50,260		57,420	49,460
碩士班	學分學雜費	53,760	57,300	58,280	54,140	63,560	57,300	53,760
博士班	學分學雜費	53,760	57,300	58,280	54,140		57,300	53,760

2. 延修生學雜費收費標準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各學院 各學制		文學院		理學院		工學院		管理學院 (含 IBMBA)		海科院		社科院	
		學分 費	雜費/ 學雜費 基數	學分 費	雜費/ 學雜費 基數	學分 費	雜費/ 學雜費 基數	學分 費	雜費/ 學雜費 基數	學分 費	雜費/ 學雜費 基數	學分 費	雜費/ 學雜費 基數
學士 班	0-9 學分 (含)以下	3,498	14,480	3,530	22,120	3,530	22,580	3,498	15,280	3,530	22,120	3,498	14,480
	10 學分以上	49,460		57,420		57,880		50,260		57,420		49,460	
碩博 士班	0-9 學分 (含)以下	3,140	22,360	3,140	25,900	3,140	26,880	3,140	22,740	3,140	25,900	3,140	22,360
	10 學分以上	53,760		57,300		58,280		54,140		57,300		53,760	

備註：1. 學士班自第 5 學年起，碩、博士班自第 3 學年皆為延修生。

2. 學士班延修生：9 學分(含)以下收取延修生學分費及雜費；10 學分以上則收取全額學雜費。

碩、博士班延修生：9 學分(含)以下收取學雜費基數及學分費；10 學分以上則收取全額學雜費。

3. 碩、博士生第 3 學年起，若僅剩論文一科未完成修業，則參照本地生收費方式，僅繳交學雜費基數，以保留學籍

4. 以上學費標準為 105 學年度預定標準。實際學費將以屆時公布為準。

3. 依教育合作協議入學者，依協議規定辦理。

- (二) 保險費：外國學生入學後，須申請外僑居留證。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領有居留證之外國學生，在台連續居留滿六個月須強制參加全民健保。入學時，則需檢附 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2 月自行加保之醫療保險證明(含意外險)。
- (三) 宿舍費：本校備有校內住宿，宿舍費每學年(不含寒暑假)約新台幣 34,000 元；學生必須另行提出申請，依申請之次序安排宿舍。
- (四) 其他費用：書本費依照所修習的課程與出版商的訂價而有所不同，伙食費每月大約新台幣 7,000~9,000 元。

七、中國語文能力

申請人如中國語文能力較差無法隨班聽課者，得自費於本校華語中心研習。相關資訊請直接向該中心洽詢，電話:+886-7-5252000 轉 3031 或 alfc@mail.nsysu.edu.tw。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 學士班主要以中文授課，申請者應具中文之聽說讀寫能力。

八、簽證

來臺辦理入學簽證相關事宜，申請人請自行洽詢中華民國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址為 <http://www.boca.gov.tw/>，聯絡電話：+886-2-2343-2888，傳真：+886-2-2343-2968。

九、獎學金：

外國學生得依「國立中山大學外國學生獎學金辦法」於線上申請入學時，一併提出申請。詳細資訊請參詳本處網頁 <http://oiasys.oia.nsysu.edu.tw/doc/view/sn/201>。

外國學生得依規定申請「臺灣獎學金及華語文獎學金」，相關資訊請洽中華民國駐各國大使館、領事館或代表處。

十、工讀機會

學生入學後，即可申請工作證並於校內、外申請工讀機會。工讀時間 1 週最多 20 小時（不含寒暑假），並依規定於每年 5 月時，申報所得稅。外國人來臺工作相關規定詳參「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

- (一) 106 學年度申請本校秋季班就讀之外國學生申請日期自 2017 年 1 月 15 日起，應備文件及相關規定應以中華民國教育部網站公布之最新「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規定為準，請申請者隨時查閱教育部網站（網址：<http://edu.law.moe.gov.tw/LawContentDetails.aspx?id=FL009279>）及本校網站。
- (二) 如逾期報名者一概不受理；如表件不齊全致延誤報名者，由申請者自行負責；報名繳交之資料文件一概不予退還。
- (三) 本申請入學依教育部『外國學生來台就學辦法』辦理。
- (四) 榜單公布後，請在規定期限內繳齊相關文件，逾期未回應者，即視同放棄，由備取生遞補。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系所名稱	招 生			網址	頁次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中國文學系	●	●	●	http://www.chinese.nsysu.edu.tw/	7
外國語文學系	●	●	●	http://www.zephyr.nsysu.edu.tw/main.php	7
劇場藝術學系		●		http://ta.nsysu.edu.tw/	8
哲學研究所		●		http://phen.nsysu.edu.tw/	8
生物科學系		●	●	http://biology.nsysu.edu.tw/bin/home.php	8
化學系	●	●	●	http://chem.nsysu.edu.tw/	9
物理學系	●	●	●	http://www.phys.nsysu.edu.tw/bin/home.php	9
應用數學系	●	●	●	http://math.nsysu.edu.tw/bin/home.php?Lang=en	10
加速器光源及中子束應用博士學位學程			●	http://srnba.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10
生物醫學研究所		●	●	http://ibms.nsysu.edu.tw/bin/home.php	11
醫學科技研究所		●		http://imst.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11
電機工程學系	●	●	●	http://web.ee.nsysu.edu.tw/bin/home.php	12
電機電力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		http://140.117.166.150/imepe/ http://www.icdf.org.tw/mp.asp?mp=2 ※英語學位學程	13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	●	●	http://mem.nsysu.edu.tw/	14
環境工程研究所		●	●	http://iee.nsysu.edu.tw/bin/home.php	14
資訊工程學系	●	●	●	http://cse.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15
光電工程學系		●	●	http://www.dop.nsysu.edu.tw/	16
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		●	●	http://e15.nsysu.edu.tw/bin/home.php	16
通訊工程研究所			●	http://ice.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17
電信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		http://ipt.nsysu.edu.tw/bin/home.php ※英語學位學程	17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系所名稱	招 生			網址	頁次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企業管理學系	●		●	http://www.bm.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18
資訊管理學系		●	●	http://epage.mis.nsysu.edu.tw/bin/home.php?Lang=en	20
財務管理學系	●	●	●	http://web.finance.nsysu.edu.tw/bin/home.php	20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	●	http://pam.nsysu.edu.tw	21
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	http://hrm.nsysu.edu.tw/bin/home.php	21
人力資源管理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		http://ghrm.nsysu.edu.tw/ http://www.ghrm-apply-tw.com/ ※英語學位學程	21
行銷傳播管理研究所		●		http://imc.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22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		http://ibmba.nsysu.edu.tw/ ※英語學位學程	22
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	●	●	●	http://mbr.nsysu.edu.tw/bin/	22
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	●	●	●	http://maev.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23
海下科技研究所		●		http://iut.nsysu.edu.tw/bin/home.php	23
海洋事務研究所		●		http://ima.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24
海洋科學系	●	●	●	http://ocean.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24
政治學研究所		●	●	http://www.ips.nsysu.edu.tw/bin/home.php	25
經濟學研究所		●		http://econ.nsysu.edu.tw/bin/home.php	25
教育研究所		●	●	http://www.education.nsysu.edu.tw/	26
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		●	●	http://icaps.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26
政治經濟學系	●			http://pe.nsys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27
社會學系	●	●		http://gios.nsysu.edu.tw/bin/home.php	27
亞太事務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		http://imapa.nsysu.edu.tw ※英語學位學程	27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文學院	中國文學系	學士班	●	✓			中文能力須達說明(C)之規定。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學士班：中文自傳。 ※碩士班、博士班 1.彌封之推薦信二份。 2.須繳交 500 字以上之中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自傳。 4.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 500 字以上中文摘要之碩士論文一份。 ※語文能力要求：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高階級(B2)或新漢語水平考試(New HSK)4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48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960 小時以上）之證明。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文學院	外國語文學系	學士班	●	✓			申請學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之規定。 申請碩、博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 學士班：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70 分/紙筆測驗 500 分/雅思測驗 5.5 分以上。 碩士班：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88 分/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230 分/紙筆測驗 570/雅思測驗 6.5 分以上。 博士班：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100 分/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250 分/紙筆測驗 600 分/雅思測驗 7.0 分以上。 (C)學士班：a.英文自傳。 b.英文留學計畫書。 c.須達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進階級(B1)或新漢語水平考試(New HSK)3級或(舊)漢語水平考試(HSK)6級以上證明。 d.如經錄取，其華語程度仍不符合要求者，需至（本校）華語中心修習華語，且不得拒絕。 ※碩士班：1.彌封之推薦信三封。 2.三頁以內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內請註明申請組別：甲組-文學組、乙組-應用語言學組，請擇一組別申請。 3.英文學期報告二件。 ※博士班：1.彌封之推薦信三封。 2.十頁左右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 3.英文碩士論文或二份相當長度之英文研究報告。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理學院	化學系	學士班	●	✓			申請學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 (C)之規定。 申請碩、博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學士班：1.自傳。 2.中文留學計畫書一份。 ※碩士班、博士班 1.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自傳。 4.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5.審查標準由本所審查委員會決定。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 500 分（Paper-based TOEFL）/ 雅思測驗 5.0 分（IELTS）以上。 (C)學士班: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高階級（B2）或新漢語水平考試(New HSK)4 級以上。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非英語系國家學生中英文能力要求
理學院	物理學系	學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1)之規定。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2)之規定。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一份。 3.自傳。 4.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 5.申請碩博士班者須為外國獨立學院及大學物理學相關學系畢業。並附歷年成績單。 6. 審查標準由本系審查委員會決定。 7.語文能力要求： (E)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 500 分（Paper-based TOEFL）/ 雅思測驗 5.0 分（IELTS）以上。 (C1)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進階級(B1)或新漢語水平考試（New HSK）3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48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960 小時以上）之證明。 (C2)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基礎級(A2)或新漢語水平考試（New HSK）2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之證明。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國際生選修之本系碩博士班課程將以全英文授課。 ◎於 2015 年新增「天文物理」課程以及研究領域專長師資。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理學院	應用數學系	學士班	●	✓	✓		申請學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1)之規定。 申請碩、博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2)之規定。
		碩士班	●	✓	✓		
		博士班	●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彌封之二封二位教授推薦信。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自傳。 4. 申請博士班者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5.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1)非華語系統國家學生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 (B1)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3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48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960 小時以上）之證明。 (C2)非華語系統國家學生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 (A2)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2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之證明。 6. 必要時面談。 ◎研究領域：1. 分析 2. 組合 3. 科學計算 4. 機率與統計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理學院	加速器光源與中子束應用國際博士學位學程	博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博士班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一份。 3. 自傳。 4. 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5.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基礎級 (A2)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HSK) 2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之證明。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理學院	生物醫學研究所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博士班	●	✓			
<p>碩士班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自傳。 3.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4.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500 分(Paper-based TOEFL)/ 雅思測驗5.0 分(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基礎級(A2)或新漢語水平考試(HSK)2級以上；或在台灣學習360小時以上(海外學習720小時以上)之證明。 ◎研究領域：1.生物化學 2.分子生物學 3.癌症研究</p> <p>博士班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自傳。 3.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4.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5.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500 分(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5.0 分(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基礎級(A2)或新漢語水準考試(HSK)2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360小時以上(海外學習720小時以上)之證明。 ◎研究領域：1.生物化學 2.分子生物學 3.癌症研究</p>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理學院	醫學科技研究所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
<p>碩士班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自傳。 3.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4.語文能力要求：<u>((E) OR (C))</u>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500 分(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5.0 分(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基礎級(A2)或新漢語水平考試(HSK)2級以上；或在台灣學習360小時以上(海外學習720小時以上)之證明。 ◎研究領域：生醫檢測、生醫材料、醫療器材開發、生醫計算模擬、生醫感測/晶片</p>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工 學 院	電機工程學系	學士班	●	✓			申請學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之規定。 申請碩、博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學士班： 1.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一份。 2.自傳。 ※碩、博士班： 1.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申請博士班者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4.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紙筆測驗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5.0 分 (IELTS) 以上。 (C)※學士班： 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 (B1)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3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480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960小時以上) 之證明。 ※碩、博士班： 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基礎級 (A2)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2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360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720小時以上) 之證明。 ◎研究領域：1.電子 2.控制 3.計算機 4.電力 5.電波 6.通訊 7.系統晶片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p>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工學院	電機電力工程 國際碩士學位 學程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之規定。
		<p>系所附加規定：</p> <p>1.申請資格：除具有外國學生申請資格（請詳閱國立中山大學外國學生入學申請注意事項一、申請資格）外，尚須符合下述規定：申請者須符合為理、工相關學系之畢業生。惟新生審查會議保留審查資格之權利。</p> <p>2.留學計畫書。(請參考 http://www.ee.nsysu.edu.tw/imepe/)</p> <p>3.彌封之推薦信二封。(請參考 http://www.ee.nsysu.edu.tw/imepe/)</p> <p>4.研究成果、論文或其他可提供審查的資料。</p> <p>5.語文能力要求：</p> <p>(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61分 (Internet-based TOEFL)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分 (Computer-based TOEFL) /紙筆測驗500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5.0分 (IELTS) 以上。(非英語國家申請者需繳)</p> <p><u>其他說明：</u></p> <p>1.修課規定：應修畢最低畢業學分：24學分。其中4門課為計畫設計的核心課程。另外4門課程可自由選擇任何工程領域課程但須徵求指導教授同意。8門課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高等電機機械理論分析 2)電機系統有限元素分析 3)線性系統分析 4)電力潮流分析 5)最佳控制 6)電力電子轉換器 7)電力品質 8)電力系統運轉 <p>2.論文要求：需提出一篇在電力工程領域的論文方能畢業。論文題目應該與學生的特長有關，且滿足學生之國家的工業發展需要。</p> <p>3.全部課程採英文授課。</p> <p>4.其他規定：請參考 http://www.ee.nsysu.edu.tw/imepe 或 http://oia.nsysu.edu.tw/bin/home.php?Lang=en</p> <p>◆若有任何問題，請洽以下聯絡資訊：</p> <p>中山大學國際事務處 洪敬慈小姐 電話：886-7-5252000 分機:2242 傳真：886-7-5252630 E-mail：oia_degree@mail.nsysu.edu.tw</p> <p>中山大學電機電力工程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李容婷小姐 電話:886-7-5252000 分機:4175 傳真:886-7-5254199 E-mail：celeste@mail.ee.nsysu.edu.tw/ mepeaa@mail.nsysu.edu.tw</p>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工學院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學士班	●	✓	✓		申請學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之規定。 申請碩、博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之規定。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學士班：1. 須經本系審查委員面試後錄取(錄取標準由審查委員會決定)。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一份。 3. 自傳。 ※碩、博士班：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中文或英文自傳一份。 4. 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p> <p>※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進階級 (B1)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3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48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960 小時以上) 之證明。</p> <p>◎研究領域：1.熱流 2.固體力學 3.控制 4.設計製造 5.微奈米系統</p> <p>◎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部份碩博士班課程以中文授課為主。</p>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工學院	環境工程研究所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博士班	●	✓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中文或英文自傳一份。 4. 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5.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或其他同等語言證明。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基礎級 (A2)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2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 之證明。</p>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工 學 院	資訊工程學系	學士班	●	✓			申請學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C)之規定。 申請碩、博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之規定。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 (B1)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3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 之證明。 ※學士班：1. 中文或英文之讀書計畫。 2. 自傳。 3. 語言能力證明：(C) 4. 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例如：專業技能、教育、經驗、成就等) ※碩、博士班：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自傳。 3. 語言能力證明：(E) 4. 讀書計畫書。 5. 學歷證件。 6. 大學歷年成績單。 7. 學業成績名次證明正本。 8. 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9. 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例如：專業技能、教育、經驗、成就等) ◎研究領域：1. 電腦網路 2. IC 設計及嵌入式系統 3. 影像處理 4. 資訊安全 5. 演算法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碩、博士班必修課程以中文授課。</p>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工學院	光電工程學系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2. 自傳。 3.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 500 分（Paper-based TOEFL）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基礎級（A2）或新漢語水準考試（New HSK）2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24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480 小時以上）之證明。 4. 申請博士班：GRE 性向測驗成績須達 1500 分以上。 5. 資料審查： 碩士班：（含自傳、留學計畫書及在學成績）佔 100%。 博士班：（含自傳、留學計畫書、在學成績及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佔 70%；GRE 成績佔 30%。 ◎研究領域：1.光電子材料及元件領域 2.光通訊與光資訊領域 3.顯示與替代能源領域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工學院	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之規定。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文件代替。 4.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 500 分（Paper-based TOEFL）/ 雅思測驗 5.0 分（IELTS）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基礎級（A2）或新漢語水準考試（New HSK）2 級以上。 ◎研究領域：1.材料科學與工程 2.物理 3.化學或化工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學士班	●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博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和(C)之規定。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學士班：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自傳。 4.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500 分（Paper-based TOEFL）/ 雅思測驗5.0 分（IELTS）以上，或其他同等語言證明。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高階級（B2）或漢語水平考試（HSK）4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48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960 小時以上）之證明。 5. 必要時面談。 6. 繳交「備審基本資料表」。（請填寫附件表格） 7. 檢附資料不齊備者不予審查。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請謹慎考量。</p> <p>※博士班： 1. 須具碩士學歷證明及碩士在學成績單 2.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3. 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4. 英文自傳。 5.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網路化測驗(iBT-TOEFL)須達 83 分 / 雅思測驗須達6.5分 / 多益測驗(TOEIC)須達800分。 (C)中文能力證明非必要條件，但入學後需依規定修習中文課程一年方可畢業。 ◎審查資料經本所入學審查委員核定後錄取。</p>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Department of Business Management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外國學生入學申請備審基本資料表
(Application information form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姓 名 (Name)		國 籍 (Nationality)	
最高畢(肄)業學校 (Highest Education Institution)	學 校	年 月 (school)	畢(肄)業 (year) (month) (graduation)
(Brief Personal Information) 一、個人簡歷	(至多 100 字之中文字) (100 words in Chinese the most)		
(Reasons for choosing this school and program) 二、選擇本校、系之緣由	(至多 100 字之中文字) (100 words in Chinese the most)		
(Club Participation) 三、社團參與	1. 2. 3. (至多擇優提供三項) (List the best three in Chinese)		
(Language Capability) 四、語文能力	1. 2. 3. (至多擇優提供三項) (List the best three in Chinese)		
(Special Performance) 五、特殊表現	1. 2. 3. (至多擇優提供三項) (List the best three in Chinese)		
備註 (Remarks)	如有附件，請依順序排妥。 (If there is any attachment, please attach in order.)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碩士班	●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博士班	●	✓	✓		
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學系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自傳。 3. 語文能力要求： 必須具備(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5.0 分 (IELTS) 以上。 必須具備(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P) 1級或新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 (B1)；或漢語水平考試 (HSK) 4 級以上；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3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480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960小時以上) 之證明。 4. 申請博士班必須具備GRE性向測驗或GMAT成績。 5. 申請博士班必須有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p>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學士班	●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和(C)之規定。
		碩士班	●	✓	✓		
		博士班	●	✓	✓		
管理學院	財務管理學系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 (含研究計畫書) 一份。 3. 自傳。 4.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P) 1 級或新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 (B1)；或漢語水平考試 (HSK) 4 級以上；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3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48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960 小時以上) 之證明；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 之證明。 5. 學業成績總名次證明正本。 6. 申請碩、博士班者參考 GMAT 成績或相關資料。 7. 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8. 必要時面談。 9. 檢附資料不齊備者不予審查。 ◎各學制課程以中文授課為主。</p>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管理學院	公共事務管理 研究所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之規定。
		博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1)之規定。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須具大學學歷證明及大學在學成績單、推薦信二封、中文留學計畫書及中文自傳各一份，並經本所入學審查委員核定後錄取。 2.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基礎級 (A2)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2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 之證明。 (C1)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 (B1)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3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48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960 小時以上) 之證明。 3.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 GRE 性向測驗成績及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各學制課程以中文授課為主。</p>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管理學院	人力資源管理 研究所	博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和(C)之規定。
		<p>博士班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須具碩士學歷證明及碩士在學成績單、推薦信二封、中文留學計畫書及中文自傳各一份，並經本所入學審查委員核定後錄取。 2.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88-89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230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70~573 分 (Paper-based TOEFL)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入門級 (A1) 或新漢語水平考試 (New HSK) 1 級以上。</p>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管理學院	人力資源管理 全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	✓			
		<p>Additional Requirements All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should be uploaded to the online application system or email ghrmaa@mail.nsysu.edu.tw before the deadline. 1)Copy of undergraduate diploma 2)Copy of transcript 3)Other supporting documents (not mandatory): for example, two recommendation letters,autobiography and study goals etc. 4)Language certificate(students with English certifications will be given preference) Minimum English proficiency for non-native English speaking applicants TOEFL score iBT 61/ CBT 173/ Paper-based TOEFL 500</p>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管理學院	行銷傳播管理研究所	碩士班	●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須具大學學歷證明及大學在學成績單、推薦信二封、中文留學計畫書及中文自傳各一份，並經本所入學審查委員核定後錄取。 2.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P) 1 級或漢語水平考試 (HSK) 4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 之證明。 3.必要時面談。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管理學院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	✓			Please refer to the following language requirement.
		Additional Requirements : All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should be written in English and submitted to the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before the deadline (those with incomplete documents will not be reviewed by the Admission Committee) : 1. Statement of Purpose (including a research plan) 2. CV/Resume 3. TOEFL-IBT/IELTS score for all applicants from non-native English-speaking countries 4. Two (and maximum of two) recommendation letters (sealed and signed) 5. Official statement with a conversion table on percentile score and letter score (A, B, C) and applicant's GPA (if not displayed on applicant's transcript), issued by the institution where applicant obtained his/her Bachelor's degree 6. Other favorable supporting documents, for example GMAT or GRE score Interviews will be conducted if necessary.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海洋科學學院	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	學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中文或英文自傳乙份。 4.申請博士班另需繳交碩士論文，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 5.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分 (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分 (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或雅思測驗 5.0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P) 1級，或漢語水平考試 (HSK) 4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720小時以上) 之證明。 6. GRE性向測驗(有利於獎學金申請)。 ◎本系研究領域：1.分子生物、生理及生物科技組 2.海洋生態組 3.海洋化學及天然藥物組 ◎本系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海洋科學學院	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	學士班	●	✓			申請學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之規定。 申請碩、博士班者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自傳。 4. 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5.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學士班：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 (B1)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3 級以上。 碩博士班：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基礎級 (A2)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2 級以上。 6. GRE 性向測驗。 ◎研究領域：1. 海洋工程及應用 2. 海洋污染防治 3. 海岸環境規劃與管理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海洋科學學院	海下科技研究所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自傳。 4.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基礎級 (A2)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2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之證明。 5. GRE 性向測驗。 ◎研究領域：1. 海洋聲學 2. 水下機電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海洋科學學院	海洋事務研究所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中文或英文自傳一份 2.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3.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4.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9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232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575 分（Paper-based TOEFL）/ 雅思測驗6.5 分（IELTS）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高階級（B2）或新漢語水準考試（New HSK）4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720小時以上（海外學習1440 小時以上）之證明。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海洋科學學院	海洋科學系	學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之規定。
		碩士班	●	✓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推薦信二封。 2.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及學術著作目錄）一份。 3.自傳。 4.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5.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500 分（Paper-based TOEFL）/ 雅思測驗5.0 分（IELTS）以上。 (C) 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進階級（B1）或新漢語水準考試（New HSK）3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480小時以上（海外學習960 小時以上）之證明。 ◎研究領域：海洋生物、海洋化學、海洋地質、海洋物理。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社會科學院	政治學研究所	碩士班	●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博士班	●	✓	✓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中文或英文自傳一份。 4. 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碩士論文尚未口試者，得經指導教授簽證後，以碩士論文全文初稿（須註明預定口試日期），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5. 語文能力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7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96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 525 分（Paper-based TOEFL）/ 雅思測驗 5.5 分（IELTS）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高階級（B2）或新漢語水準考試（New HSK）4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48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960 小時以上）之證明。 6. 審查標準由本所審查委員會決定。 7. 必要時以電話或視訊訪談。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社會科學院	經濟學研究所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p>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須繳交中文自傳乙份。 4. 語文能力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Internet-based TOEFL）/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Computer-based TOEFL）/紙筆測驗 500 分（Paper-based TOEFL）/ 雅思測驗 5.0 分（IELTS）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基礎級（A2）或新漢語水準考試（New HSK）2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之證明。 5. 修習過微積分和統計學相關課程。 6. 審查標準由本所審查委員會決定。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社會科學院	教育研究所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須繳交中文自傳。 自備中文自我介紹影音檔案(以下擇一方式繳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文自我介紹影音光碟郵寄至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國立中山大學國際處)。 請提供雲端硬碟檔案分享網址，Email 至 ioezaa@mail.nsysu.edu.tw。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語文能力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進階級 (B1)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3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中文 36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 之證明；無前述證明者，如入學後因中文能力無法隨班聽課者，可自費參加本校華語中心研習課程，並需取得結業證明後始得畢業。 審查標準由所審查委員會決定。 ◎研究領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科學教育 教育心理學 教育行政與管理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社會科學院	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	碩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或(C)之規定。
		博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中文或英文自傳乙份。 語文能力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基礎級 (A2)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2 級以上；或在臺灣學習 360 小時以上 (海外學習 720 小時以上) 之證明。 申請博士班另須繳交碩士論文，無碩士論文者可以碩士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著作代替。 審查標準由本所審查委員會決定。 					

國立中山大學 106 學年度招收外國學生(秋季班)入學申請招生規定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社會科學院	政治經濟學系	學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之規定。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彌封之推薦信二封。 2.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3. 中文或英文自傳乙份。 4.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 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 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 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高階級 (B2) / (TOP) 3 級或新漢語水平考試 (New HSK) 4 級以上/漢語水平考試 (HSK) 6 級以上。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社會科學院	社會學系	學士班	●	✓			語文能力須達說明(E)及(C)之規定。
		碩士班	●	✓			
		系所附加規定： 申請者應於申請期限截止前檢具以下審查所需之資料，向本校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 1. 中文或英文留學計畫書（含研究計畫書）一份。 2. 自傳乙份。 3. 語文能力要求： (E)非英語系統國家學生托福成績須達網路化測驗iBT-TOEFL 61 分 (Internet-based TOEFL) / 電腦化測驗 CBT-TOEFL 173 分 (Computer-based TOEFL) / 紙筆測驗500 分 (Paper-based TOEFL) / 雅思測驗5.0 分 (IELTS) 以上。 (C)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 高階級 (B2) 或新漢語水準考試 (New HSK) 4級以上。 ◎學士班以中文授課為主。					

學院	系 所	學位類別	招生名額	資料審查	面試	筆試	中英文能力
社會科學院	亞太事務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	●	✓			Please refer to the following language requirement.
		Additional Requirements: All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should be written in English and submitted to the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National Sun Yat-sen University before the deadline(those with incomplete documents will not be reviewed by the Admission Committee): 1. Diploma of fields related and official transcript in English for undergraduate course 2. Study Plan in English 3. CV and Autobiography in English 4. Two recommendation letters 5. Evidence of English proficiency for non English-speaking countries (iBT-TOEFL, CBT-TOEFL, IELTS) 6. Other relevant supporting documents (optional)					